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INT BELLA
SAINT BELLA GROUP LIMITED
聖貝拉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08)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聖貝拉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假座中國浙江省杭州市蕭山區建設二路666號信息港六期6幢2層實體舉行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普通決議案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重選以下本公司董事(各自為一項獨立決議案)：
 - (a) 重選向華先生為執行董事；
 - (b) 重選沈觀賢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c)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3.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的酬金。

4. 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A) 「動議：

- (i) 在下文第(iii)段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股份或可轉換為股份的證券、或可認購股份或該等本公司可換股證券的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及／或出售或轉讓本公司庫存股份，以及作出或授予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的要約、協議及／或購股權(包括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債券、認股權證及債權證)；
- (ii) 上文第(i)段的批准屬於授予董事的任何其他授權以外的額外批准，並將授權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作出或授予可能須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的要約、協議及／或購股權；
- (iii) 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根據上文第(i)段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不論根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的股份數目連同轉售的本公司庫存股份，(不包括根據(1)供股(定義見下文)；或(2)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或就向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高級職員及／或僱員授出或發行股份或認購本公司股份的權利而於當時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或類似安排授出或行使的任何購股權；或(3)根據本公司不時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配發股份以代替本公司股份全部或部分股息的任何以股代息或類似安排；或(4)根

據本公司發行的任何現有可換股票據或附帶權利認購或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任何本公司現有證券的條款，於行使認購或轉換權利時發行任何本公司股份，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數目的20%，而上述批准將受相應限制；

(iv) 待本決議案第(i)至(iii)各段獲通過後，撤銷本決議案第(i)至(iii)段所述的任何該類之前已授予董事而仍然生效的批准；及

(v) 就本決議案而言：

(a)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下列最早日期止期間：

(1)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2) 任何適用法例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3)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根據本決議案授出的授權時；及

(b) 「供股」指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本中股份的持有人，按彼等的持股比例發售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或提呈發售或發行認股權證、購股權或其他附有權利可於董事指定的公開期間認購股份的證券(惟須符合董事可就碎股或經考慮適用於本公司的任何司法管轄區的法例或適用於本公司的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的規定項下的任何限制或責任，或於釐定上述法例及規定項下的任何限制或責任的行使或範圍時可能涉及的費用或延誤，而作出其認為必要或權宜的豁免或其他安排)。」

(B) 「動議」：

- (i) 在下文第(iii)段的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在符合及根據所有適用法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要求的情況下，於聯交所或本公司股份可能上市並就此目的而言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買本公司股本中已發行股份；
- (ii) 上文第(i)段的批准屬於授予董事的任何其他授權以外的額外批准，並將授權董事代表本公司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促使本公司以董事釐定的價格購買其股份；
- (iii) 董事根據上文第(i)段的批准獲授權購買的本公司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數目的10%，而上述批准將受到相應限制；
- (iv) 待本決議案第(i)至(iii)各段獲通過後，撤銷本決議案第(i)至(iii)段所述的任何該類之前已授予董事而仍然生效的批准；及
- (v)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下列最早日期止期間：

- (1)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2) 任何適用法例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3)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根據本決議案授出的授權時。」

(C) 「**動議**待召開本大會通告所載第4(A)項及第4(B)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擴大根據召開本大會通告所載第4(A)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力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的額外股份及／或出售或轉讓本公司的庫存股份，及作出或授出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的要約、協議及購股權，在董事根據上述一般授權可能配發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中加入相等於本公司根據召開本大會通告所載的第4(B)項普通決議案授予的授權所購回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惟該數目不得超過上述決議案獲通過當日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數目的10%。」

承董事會命
聖貝拉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向華先生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附註：

- (i) 待上述第4(A)項及第4(B)項普通決議案獲本公司股東(「股東」)通過後，將提呈第4(C)項普通決議案予股東批准。
- (ii)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倘為兩股或以上股份的持有人)多名代表出席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

- (iii)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任何簽署人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文件的經核證的副本，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於其後可出席的情況下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則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回論。
- (iv) 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法團，則代表委任表格須蓋上該法團公章，或經由正式獲授權簽署的高級行政人員或授權人親筆簽署。
- (v)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人士均可親身或委任代表就該等股份在任何大會上表決，猶如其為唯一有權表決者；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任受委代表出席任何大會，則只有該等出席人士中排名最先或較先者(視適用情況而定)方有權就有關聯名股份表決。就此，排名先後應參照股東名冊內聯名持有人就相關聯名持股的排名次序釐定。
- (vi) 按股數投票表決時，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每名股東均有權就其持有的每股已悉數繳足股份享有一票表決權。按此投票表決的結果將被視為依足指示或按要求表決的股東週年大會的決議案。
- (vii)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一日(星期四)至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應確保所有股份轉讓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viii) 就上文第2項普通決議案而言，向華先生及沈觀賢先生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上述退任董事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的通函附錄一。
- (ix) 就上文第4(A)項普通決議案而言，董事謹此聲明，彼等現時並無根據有關一般授權發行本公司任何新股份的即時計劃。本公司擬根據上市規則尋求股東批准一般授權。
- (x) 就上文第4(B)項普通決議案而言，董事謹此聲明，彼等在認為就股東利益而言屬適當的情況下，方會行使一般授權賦予的權力購回本公司股份。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載有供股東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本公司購回其本身股份的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所需資料的說明函件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的通函附錄二。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向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伍淑清女士、Rainer Josef Bürkle先生及沈觀賢先生。